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王瓊芳
電話：06-6356683
電子信箱：erinwang@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二）字第11006686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0668698A00_ATTCH1.pdf）

主旨：本府衛生局業於110年5月24日南市衛疾字第1100089620A號公告「為防堵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社區傳播，本市公告餐飲業等業者禁止提供內用飲食等防疫措施」，敬請轉知貴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0年5月24日南市衛疾字第1100089620C號函辦理。
- 二、請依本公告事項執行防疫措施，加強宣導及勸導民眾落實餐飲業等業者禁止提供內用飲食等防疫措施，檢送旨揭公告1份(如附件)供參。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局長室(含附件)、本局王副局長室(含附件)、本局吳副局長室(含附件)、本局主任秘書室(含附件)、本局專門委員室(含附件)、本局督學辦公室(含附件)、本局課程發展科(含附件)、本局社會教育科(含附件)、本局特約教育科(含附件)、本局永續校園科(含附件)、本局秘書室(含附件)、本局人事室(含附件)、本局會計室(含附件)、本局政風室(含附件)、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含附件)、臺南市體育處(含附件)、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含附件)、本局資訊中心(含附件)、本局特教中心(含附件)、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含附件)、本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新課綱專案辦公室(含附件)、本局學輔校安科(含附件)

